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 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3)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Wang On Properties Limited宏安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由於梁家棟博士測量師(「梁博士」)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故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董事會欣然宣佈,陳浩華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由薪酬委員會成員調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梁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梁博士在擔任董事會成員期間給予的寶貴指導及意見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WANG ON PROPERTIES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鄧灝康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灏康先生及程德韻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永森先生、宋梓華先生、梁家棟博士測量師及陳浩華博士。